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同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載於通告）（「決議案」），已獲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建議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有關買賣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之該協議。	627,957,713 (99.99%)	10,700 (0.01%)
	(b) 授權董事就該協議採取一切行動或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其他相關文件。	627,957,713 (99.99%)	10,700 (0.01%)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588,643,856 股。於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鄭先生及其聯繫人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鄭先生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 480,555,108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0.25%。除鄭先生及其聯繫人外，根據上市規則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為 1,108,088,748 股股份。

鑑於上述提呈之決議案獲多於 50% 票數贊成，故上述決議案獲股東正式批准及通過。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梁奕曦

香港，2016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嘉汶小姐、鄭世先生、張國偉先生、李雄偉先生及梁奕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大報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喬維明先生及劉志華先生。